

债券简称：23 五资 01
23 五资 02
23 五资 03

债券代码：115672.SH
115850.SH
240139.SH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信达证券
CINDA SECURITIES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二零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五矿资本”或“公司”）提供的相关财务信息、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信达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3
一、本次债券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3
二、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3
第二章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8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8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2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有效性分析以及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一、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有效性分析.....	14
二、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其他约定的执行情况.....	15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7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8
第十一章 其他重大事项.....	19
一、对外担保情况.....	19
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情况.....	19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一、本次债券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22 年 12 月 7 日，发行人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87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120.00 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发行。

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完成本次债券的首期发行（“23 五资 01”），发行规模为 20.00 亿元，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完成本次债券的第二期发行（“23 五资 02”），发行规模为 15.00 亿元，发行人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完成本次债券的第三期发行（“23 五资 03”），发行规模为 13.00 亿元。

二、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一）23 五资 01

1、债券名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23 五资 01（115672.SH）。

3、发行规模：20.00 亿元。

4、债券余额：20.00 亿元。

5、债券面值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 年。

7、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 3.04%。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起息日：2023 年 8 月 10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0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2、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基础计息期限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至 2026 年 8 月 10 日。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由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债项评级，评级为 AAA。

15、债券受托管理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主承销商：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8、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23 五资 02

1、债券名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23 五资 02（115850.SH）。

3、发行规模：15.00 亿元。

4、债券余额：15.00 亿元。

5、债券面值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 年。

7、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 2.99%。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起息日：2023 年 8 月 21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21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2、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基础计息期限为 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26 年 8 月 21 日。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由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债项评级，评级为 AAA。

15、债券受托管理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主承销商：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8、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三）23 五资 03

1、债券名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23 五资 03（240139.SH）。

3、发行规模：13.00 亿元。

4、债券余额：13.00 亿元。

5、债券面值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 年。

7、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 3.27%。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起息日：2023 年 10 月 27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2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2、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基础计息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由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债项评级，评级为 AAA。

15、债券受托管理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主承销商：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8、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章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达证券作为“23 五资 01”、“23 五资 02”、“23 五资 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义务，在债券存续期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报告期内，信达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通过发放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反馈表、电话沟通、现场回访等方式，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所述，受托管理人较好地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为保护上述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三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立功
成立日期	1999 年 3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371,02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公司网址	-
电话	010-60167200
传真	010-601672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控股公司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唯一股东系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是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8 月，2001 年 1 月 1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主营业务为电池材料及锰系材料的生产 and 研发。

2017 年 1 月，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旗下金融资产，同时向十名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 150 亿元。本重组完成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转型为控股和参股信托、证券、期货、金融租赁、基金、银行等金融企业、同时经营原有电池及锰系材料业务的上市公司，形成“金融控股+产业直投”的全新的业务架构。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分类标准，发行人属于

金融业中的 J69 其他金融业。发行人作为中国五矿的金融投资管理及服务平台，公司的业务主要由下属控股子公司运营，业务板块包括信托、证券、期货、金融租赁等，分别由子公司五矿信托从事信托板块业务、子公司五矿证券从事证券板块业务、子公司五矿期货从事期货板块业务、子公司外贸金租从事金融租赁业务。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为 978,571.64 万元，其中营业收入 109,899.07 万元、利息收入 439,102.66 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29,569.91 万元。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24]29297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率
资产总计	16,793,409.81	15,286,491.46	9.86%
负债总计	10,937,717.99	9,550,472.68	14.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903,057.61	5,131,964.72	-4.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55,691.81	5,736,018.78	2.09%

2023 年度发行人总资产较上年同比增幅 9.86%，总负债较上年同比增幅 14.5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较上年同比降幅为 4.46%，所有者权益较上年同比增幅均为 2.09%。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总收入	978,571.64	1,103,656.07	-11.33%
营业利润	364,599.67	418,418.50	-12.86%
利润总额	362,446.23	417,153.54	-13.11%
净利润	278,247.12	317,969.28	-12.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966.98	271,084.37	-10.00%

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比降幅 11.33%，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比

降幅 12.86%，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比 13.11%，净利润较上年同比降幅 12.4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比降幅 10.00%。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534.35	531,716.61	-6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303.97	-134,388.83	-337.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537.15	-191,789.96	77.04%

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降幅 60.59%，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幅 337.60%，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降幅 77.04%，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增减率
流动比率	1.11	1.17	-5.13%
速动比率	1.11	1.17	-5.13%
资产负债率	65.13%	62.48%	增加 2.65 个百分点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截至目前，未发现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存在重大异常。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亿元，分期发行。“23 五资 01”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23 五资 02”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23 五资 03”发行规模为 13 亿元。发行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在募集资金到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前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内，未发现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存在与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不一致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2023 年度，未发现募集资金专户运作异常。

第五章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3 五资 01”、“23 五资 02”、“23 五资 03”无担保。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为本次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次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公司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三）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确保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订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次债券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聘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

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发行人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披露公司信息，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六）设置专项偿债账户

发行人将与监管银行签订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监管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债券募集资金。为了保证本次债券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发行人已在监管银行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用于管理偿债资金。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偿债保障金专户为同一银行账户。

报告期内，未发现“23 五资 01”、“23 五资 02”、“23 五资 03”的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有效性分析以及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有效性分析

（一）偿债保障措施

偿债保障措施详见“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中的描述。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有效性分析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存在重大异常，未发现发行人发生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等情况。

二、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23 五资 01”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0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3 五资 02”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23 五资 03”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3 五资 01”、“23 五资 02”、“23 五资 03”未到首个付息日。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其他约定的执行情况

无。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2023 年度，发行人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增减率
流动比率	1.11	1.17	-5.13%
速动比率	1.11	1.17	-5.13%
资产负债率	65.13%	62.48%	增加 2.65 个百分点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注：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贷款偿还率为 100.00%，利息偿付率为 100.00%，信用记录良好。

综上，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未发现发行人偿债能力存在重大异常。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其他影响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的重大事项及有关情况。

第十一章 其他重大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对外担保。

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共披露 1 次重大事项临时公告：

序号	披露内容	披露时间
1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3-09-27

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针对上述事项进行信息披露，同时受托管理人已完成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披露。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之盖章页）

